

送温暖 送保障 送技能 送法律

——榆林市总工会服务职工记事

今年以来,榆林市总工会在“六稳”“六保”工作中不断彰显工会力量,继续深化“大学习、大调研、大服务”活动,围绕代表职工、联系职工、服务职工的理念,情系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工作,切实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全市在档困难职工家庭从2018年的4125户到现在的351户,榆林市总工会通过精准帮扶、制度保障和积极协助市领导与困难职工开展“交友帮扶”等措施,完善困难职工常态化帮扶制度,做好“送温暖、送保障、金秋助学、生活救助”等活动的精准帮扶,推动建立预防相对困难职工家庭返贫返困的长效机制,努力实现困难职工家庭“两不愁五保障”,即不愁吃、不愁穿,就业有保障、就医有保障、就学有保障、住房有保障、社会保险有

保障。把帮扶工作帮在点上、扶在根上、援在困上、助在难上。

针对困难职工因病致贫致困的问题,榆林市总工会全力推动职工互助保障工作,截至目前,省级职工互助保障活动累计赔付1105万元,惠及职工6700人次;市级医疗救助活动共收缴关爱金2660万元,累计发放1589万元,惠及职工8900人次。

同时,榆林市总工会通过对全市范围内下岗职工、困难职工、农民工及其子女进行月嫂保育、驾驶技能、民间工艺、农业技术等技能培训,广泛开展“送技能”活动,累计投入培训资金200多万元,培训下岗失业困难职工13000余人次。其中,市总工会委托家政公司打造困难女职工培训再就业一

体化服务已形成长效机制逐步推进。神木市举办家政和月嫂服务专业职业技能培训班;府谷县开展农民工技能培训班助力脱贫攻坚;定边县对下岗职工和农民工开展剪纸、刺绣、柳编等手工艺技能培训;靖边县根据困难职工的技能需求,对全县困难职工分批分次进行培训;绥德县举办苹果嫁接技能培训,提高返乡农民工致富技能;清涧县根据实际需求举办了月嫂、营销、家政等培训班。

榆林市总工会还持续做实做好工会法律援助工作。通过选聘律师、购买第三方服务、吸纳志愿服务等模式,组织专业法律服务团队开展公益法律宣传、法律政策咨询、职工法律案件援助等活动,为全市广大职工

和工会组织提供“送法律”服务。引导广大职工以理性合法方式维护自身权益,依法表达利益诉求。

榆林市总工会还要求各市区总工会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府与工会联席会议制度、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集体协商制度、劳动关系三方协商机制。特别是在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中,榆林市总工会通过实施集体协商“稳就业促发展构和谐”行动计划和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主动排查劳动关系领域风险隐患,为职工提供精准、便捷、优质的法律援助服务,进一步畅通职工理性表达合理诉求渠道,把劳动关系矛盾隐患化解在萌芽状态,切实维护广大职工的合法权益,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高明

■维权动态■

本报讯(郭毅)当天立案,当天调解,当天领钱。近日,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法院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对一起侵权责任纠纷进行立案。立案当天调解,当天结案,被告陕西某某后勤服务有限公司当庭将30万元转账给两原告。

2019年2月21日上午,原告周某、董某按照与被告陕西某某后勤服务有限公司的合同约定,前往西安某学校学生浴室对热气源热泵进行维修,在维修过程中压缩机突然爆炸,致周某、董某受伤住院。事故发生后,被告支付两原告医疗费195000元。但原告周某伤情严重,左胳膊前部分已截肢,先后进行了四次手术,急需钱款继续治疗。

碑林区人民法院立案庭副庭长马军与法官助理王晶在了解案情后,立刻决定特事快办,当即联系被告,组织庭前调解。经过法官耐心释法明理,原告、被告双方最终互谅互让,当场达成调解协议,被告陕西某某后勤服务有限公司当庭将30万元转账给两原告指定账户。两原告收到30万元款项后,连声说:“真没想到法院办案这么快,太感谢你们了,实在是解决了我们的大问题。”

碑林区人民法院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整合了诉前调解和司法审判两个工作机制的资源,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司法需求,最大限度方便群众诉讼。据介绍,诉前调解因其程序的非正式性而具有灵活和简易的特点,使得当事人更加省心、省时、省力。今年1月至今,经碑林区人民法院诉前调解达成调解协议案件367件,调解撤诉案件132件。

占道堆放物品 造成他人损害须赔偿

■职工信箱■

百事通先生: 赵某未向公路管理部门申请,私自将砂石等建筑材料堆放在公路路基和小部分有效路面上,且没有设置任何警示标志。深夜我骑摩托车经过时,因没有及时发现导致车翻人伤,不仅花费大笔医疗费用,还落下10级伤残。请问:我能否要求赵某赔偿损失?

读者 涂燕华

涂燕华同志: 你有权向赵某索要赔偿。一方面,赵某的行为违法。一是赵某占用公路路基和小部分有效路面堆放建筑材料,当属占路停放、影响公路畅通;二是未经公路管理部门批准。另一方面,赵某必须承担赔偿责任。《侵权责任法》第八十九条规定:“在公共道路上堆放、倾倒、遗撒妨碍通行的物品造成他人损害的,有关单位或者个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十六条也指出:“堆放物品滚落、滑落或者堆放物倒塌致人损害的”,由所有人或者管理人承担赔偿责任。即他们均已表明,只要行为人在公共道路上、道旁实施了对应的妨碍通行的行为并造成了损害,就必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百事通



近日,宝鸡市扶风县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委员会召开2020年工作会议。三方组织将继续加强密切协作,引导企业正确面对疫情影响,重振信心,创新管理,促生产保稳定,有序推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魏亚岐 摄

违背诚信原则 劳动合同无效

■典型案例■

小李于2017年12月13日入职某租赁公司。2018年6月30日,小李、租赁公司与某咨询公司协商一致后签订“调整劳动关系协议书”,约定:租赁公司与小李解除劳动合同,咨询公司与小李建立劳动关系,小李在租赁公司的工作年限计入咨询公司。此后,小李开始在咨询公司担任高级培训主管,双方签订的书面劳动合同期限自2018年7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12日止。

2018年9月,咨询公司以发现小李入职租赁公司时提交的学历证书信息涉嫌伪造、构成欺诈,导致劳动合同无效为由,解除了劳动合同。

小李认为,咨询公司单方解除劳动合同的行为违法,遂提出仲裁申请,要求裁决咨询公司继续履行劳动合同。

仲裁委审理过程中,查明如下事实:2009年7月,小李毕业于某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制三年、专科学历。2017年,小李入职租赁公司时,提交的简历显示受教育情况为“2005年9月至2009年7月,河北某师范学院,汉语言文学本科”;员工入职登记表中“主要教育经历”也填写为此。同时,小李通过电脑软件修改了学历证书的印象和专业、学历等内容,并将修改后的毕业证书复印件提交给租赁公司。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驳回了小李的仲裁请求。小李不服裁决结果,起诉至法院。法院驳回了小李的诉讼请求。

《劳动合同法》第二十六条规定,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对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劳动合同无效或者部分无效。这应该适用于用人单位在招聘时有明确的要求的情形下,应聘者主动提供虚假信息与用人单位订立劳动合同的情形。本案中,咨询公司未向小李明确“高级培训主管”岗位有学历要求,小李也未主动向咨询公司提供虚假学历证明。因此,本案不存在导致合同无效的法定情形。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时,有权了解劳动者与劳动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特别是劳动者的受教育情况、工作简历等情况,更是用人单位决定是否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以及确定工作岗位、报酬标准、合同期限乃至职务晋升等方面的重要考量因素,这些情况必然属于与劳动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作为劳动者应当负有如实说明的义务。

小李、租赁公司与咨询公司三方订立“调整劳动关系协议书”,又与咨询公司订立劳动合同,可见,咨询公司判断是否与小李建立劳动关系的依据,不仅包含小李在租赁公司的个人工作表现情况,也包含小李在租赁公司入职时提交的个人信息资料。虽然小李主张其任职岗位并未明确有学历要求,但受教育情况确系用人单位判断是否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确定劳动者职位及薪酬水平等的重要依据,且劳动者提交虚假学历证书的行为,已经严重违背诚信原则,故小李与咨询公司之间订立的劳动合同应属无效,地方咨询公司与其解除劳动合同符合法律规定。

□王海龙

富平县总工会 专题学习促干部学法懂法用法

本报讯(王平)近日,渭南市富平县总工会组织全体机关干部开展专题学习《民法典》《劳动法》《工会法》,并与正在开展的“尊法守法·携手筑梦”主题活动相结合,要求工会干部带头学法、率先守法,促进“工会在您身边,竭诚为您服务”活动广泛开展。

工会组织作为职工的“娘家人”,担负着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促进企业依法安全生产的重要职责,该县总工会要求工会干部要在学通弄懂落实上下功夫,带头开展法治宣传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工地等活动。深入一线,走进职工,丰富全县广大职工群众的法律知识储备,提高工会干部学法、懂法、用法的业务水平。同时,要做学习遵守维护民法典的表率,维护职工权益、竭诚服务职工、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



近日,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横山煤电有限公司所属的设备维护党支部组织开展了“慰问困难老党员”主题党日活动。图为志愿者们来到老党员朱怀前家中,为老人送去了慰问品。

□杨国 摄

■有话直说■

关心职工心理健康 可以多些“及时雨”

“高考前孩子可以玩手机吗?”“青春期的孩子浮躁如何调适?”7月3日,四川省总工会职工心理健康指导中心开始试运行,首场线上直播讲座一经亮相,便人气爆棚,吸引了全省超4万人次职工在线实时收看。(7月4日《四川工人日报》)

当下,职工的心理健康显得尤为重要,四川省总工会已认识到了这一点,专门建立职工心理健康指导中心,让职工在线上就能接受专家的心理指导。据悉,全省受益职工超过了4万人次,可谓下了场关心职工心理健康的“及时雨”。

对职工心理问题的重视,就是对企业发展的重视。职工心理问题不但牵涉到家庭,也直接影响到工作,甚至由心理问题而诱发的社会问题更是不胜枚举。职工心理健康指导中心正是给职工一个心理疏导的平台,解决了职工多年来解决的心理上困惑,职工的心理问题也能得到及时的疏导。当然,职工心理问题也不是一次线上心理健康指导就能一劳永逸的,还需要相关部门、社会、企业共同发力,为职工解决生活上的后顾之忧。同时,职工也要学会心理调节,看淡一些问题,该放下的要

放下,比如子女高考、就业等问题,也不要过度操心了,儿孙自有儿孙福,只要孩子们努力就行了,也不要盲目攀比,这样只能自寻烦恼,甚至有些杞人忧天。

总而言之,关心职工心理健康问题也是工会组织的分内事,也应该纳入工会工作,并且要适应新形势、新常态的要求,不断创新职工心理健康指导手段。同时,充分利用网上工会、智慧工会等平台,精心打造职工心理健康服务体系,让职工心理更健康,心里话也有诉说的平台,继而成为“职工心灵驿站”,为职工全身心投入工作赋能。

□刘宝庆

铜川市以创业担保贷款促就业

本报讯(独萍 王亚东)今年以来,铜川市人社局已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73亿元,其中发放个人创业担保贷款7073万元,扶持495名人员创业,带动1485人实现就业;为43户劳动密集型小微企业办理贴息贷款1.02亿元,稳定就业1505人。

该市积极推行创业担保贷款线上线下同时受理,目前全市已经实现了创业担保贷款业务“最多跑一次”、全市创业贷款担保机构和经办银行全部实现合署办公、“一厅式办理”“多审合一”。个人创业担保贷款承诺办理时间为15个工作日,小微企业

贷款贴息承诺时间为一季度。他们还大力开展高校毕业生信用贷,对符合条件的普通高校毕业生申请创业担保贷款免除反担保。同时,全力支持返乡人员创业,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实现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严禁中介机构非法办理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省人社厅:直接到失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

本报讯(记者 兰增干)最近,一些企业收到某中介机构打来的电话或者手机短信,声称可以为企代办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对此,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称,参保企业可直接到参保地失业保险经办机构提出申请,经审核公示无异议后,失业保险经办机构将返还资金直接划入企业账户。

省人社厅强调,严禁第三方平台或中介渠道非法从事代理业务,严禁利用中介渠道为其他机构或个人牟取不正当利益。稳岗返还受理时限截止时间2020年12月底。部分市失业保险稳岗返还也可采取线上申

报。西安(西安市社会保险网上经办大厅, <http://113.140.18.123:8100/wsfw/>);铜川(铜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http://rs.tongchuan.gov.cn/>);宝鸡(宝鸡市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x.rs.jl.baogji.gov.cn:8083/>);咸阳(咸阳市社官网政务服务大厅 <http://www.xyrs.gov.cn/>)。

据悉,普通企业稳岗返还政策的申报条件为:企业依法参加失业保险并足额缴纳失业保险费满1年(含)以上;裁员率不超过2019年全国城镇登记失业率5.5%。返还标准为:中小型企业按企业及其职工上年度实际缴

纳失业保险费的100%返还,大型企业按其缴纳失业保险费的60%返还。

另外,应急企业稳岗返还政策的申报条件为:生产经营活动符合陕西省产业结构调整 and 环保政策;依法参加失业保险并足额缴纳失业保险费满1年(含)以上;裁员率不超过2019年全国城镇登记失业率5.5%;生产经营暂时困难且恢复有望、2019年第四季度以来连续亏损2个季度以上。返还标准按上年度6个月当地月人均失业保险金标准和上年末失业保险参保人数确定。

小微企业稳岗返还政策申报条件

为:30人(含)以下依法参加失业保险并足额缴纳失业保险费满1年(含)以上;裁员人数不超过企业职工上年末参保人数20%。返还标准按上年度3个月当地月人均失业保险金标准和上年末失业保险参保人数确定。

各市申请稳岗返还咨询电话:西安82284322、宝鸡0917-3901811、咸阳33552671、铜川0919-3588891、渭南0913-2933220、延安0911-2162003、榆林0912-3838175、汉中0916-2626288、安康0915-2390034、商洛0914-2382308、杨凌87032991、韩城0913-5288069。